

湖北省财政厅文件

鄂财农发〔2019〕9号

省财政厅关于拨付中央财政农业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财政局：

为支持全省现代农业建设，报经省政府同意，现拨付你地 2018 年农业转移支付资金 万元，其中：

一、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万元（项目代码：Z145070020001），专项用于长江流域水生生物保护区禁捕补偿（捕捞权收回和专用生产设备报文部分）。请列入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此项资金纳入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管理。

二、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 万元（项目代码：Z135070009004），用于加强生猪产地检疫、屠宰检疫和运输车辆监管等非洲猪瘟防控相关工作。请列入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 2130108 “病虫害控制”支出科目。

17



请各地财政部门及时拨付资金，加强资金统筹使用，强化资金监管和绩效考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18 年中央农业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不发地方）



抄送：农业厅，财政部驻湖北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省
财政厅驻有关市州财政监督办事处。

湖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9年2月3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1

2018年中央农业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合计	长江流域水生生物保护区禁捕补助资金	非洲猪瘟防控经费
曾都区	66	27	39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湖北省财政厅文件

鄂财农发〔2019〕57号

省财政厅关于拨付农业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财政局：

为支持我省现代农业建设，报经省政府同意，现拨付你地2019年农业转移支付资金 万元（中央补助资金 万元，长江禁捕收回调整数 万元），其中：

一、农业发展资金 万元（项目代码：Z175070020004），其中：农业科技创新资金 万元，虾稻共作、稻渔共生资金 万元、特色产业发展资金 万元、有机肥替代化肥资金 万元、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资金 万元、绿色高质高效行动资金 万元、油菜产业发展资金 万元、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示范培训资金 万元、蜂业质量提升资金 万元，请列入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收入科目和“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支出科目；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资金 万元、农业生产全程社会化服务资金 万元（其中农机专业合作社社会化服务资金 万元），请列入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收入科目和“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支出科目；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资金 万元，请列入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收入科目和“2130112 农业行业业务管理”支出科目；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奖补资金 万元，请列入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收入科目和“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支出科目。除农业科技创新资金、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资金、果菜茶有机肥替代化肥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资金、农业生产全程社会化服务资金、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奖补资金外，其它资金均纳入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管理。

二、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 万元（项目代码：Z145070020001），其中：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全面禁捕补助资金 万元（其中：实际分配数 万元，2018 年收回调整数 万元），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资金 万元，请列入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收入科目和“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支出科目。除长江流域



重点水域全面禁捕补助资金外，其它资金均纳入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管理。

请各地财政部门及时拨付资金，加强资金统筹使用，强化资金监管和绩效考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1. 2019 年农业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
2. 2019 年涉农担保奖补表
3. 2019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绩效目标表
4. 2019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资金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农业农村厅，财政部湖北监管局，省政务管理办，省财政厅
驻有关市州财政监督办事处。

湖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5 日印发





一、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县市区	金额			1. 农业科技 创新			2.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14. 农作物 秸秆综合利用
	实际下达资金	分配下达资金	收回长江 禁捕数	农业科技 创新	种业 创新和南 繁基地建设	插花 地区深度 贫困村	合作社 贴息	合作社 奖补	家庭农 场奖补	家庭农 场贴息	新型经 营主体信 息平台	3. 稻共 作、稻共 生	
来凤县	1493	1493	0					20	50				42
鹤峰县	1506	1506	0				9	40	16				21
随州市	4021	4021	0	0	0	170	136	130	140	0	0	700	0
曾都区	317	317	0			30	69	40	66				
广水市	2618	2618	0			60		40	58			700	
随县	1086	1086	0			80	76	50	16				
仙桃市	4684	4684	0			60	39	70	66	1		700	
天门市	1325	1325	0			100	2	80	148	2			80
潜江市	4077	4077	0			40	2	50	82			700	
神农架林区	209	209	0					20	16				
省直	9307	9307	0	3000	700		0	0	0	0	900	0	430
其中：省农业 厅、农村厅	900	900											
省种子管理局	500	500									900		0
省农科院	3200	3200		3000	200								
省农业信贷担 保有限公司	4707	4707										4707	

湖北省财政厅文件

鄂财农发〔2019〕74号

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农业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

财政局：

为支持我省现代农业建设，报经省政府同意，现下达你地2019年农业转移支付资金预算200万元，通过2019年省与市县财政年终结算办理，其中：

一、种猪场和规模猪场流动资金贷款按2%贴息 万元，资金由省级直接拨付到相关企业。

二、农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资金95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万元），请列入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和“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支出科目。



三、长江流域水生生物保护区禁捕过渡期补助资金105万元，由市县统筹用于禁捕宣传动员、提前退捕奖励、加强执法管理、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请列入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和“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支出科目。

请各地财政部门及时拨付资金，加强资金统筹使用，强化资金监管和绩效考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 2019年农业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表

2. 2019年农业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农业农村厅，财政部湖北监管局，省政务管理办，省财政厅驻有关市州财政监督办事处。

湖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9年11月27日印发



县市区	合计	一、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				二、长江 禁捕补助 资金
		小计	生猪贷款 贴息	农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		
				中央	省级	
通城县	86	86		86		
崇阳县	71	71		71		
通山县	373	36		36		337
恩施州	1093	494		494		599
州 直	60					60
恩施市	175	95		95		80
巴东县	258	59		59		199
利川市	188	108		108		80
宣恩县	183	103		103		80
咸丰县	112	12		12		100
来凤县	31	31		31		
鹤峰县	86	86		86		
随州市	875	332		332		543
市 直	80					80
曾都区	200	95		95		105
广水市	305	100		100		205
随 县	290	137		137		153
仙桃市	550	100		100		450
天门市	321	36		36		285
潜江市	375	137		137		238
神农架林区	126	26		26		100
省 直	4159	4159	4159			
省畜牧兽医局	4159	4159	4159			

